

证券代码：300301

证券简称：*ST长方

公告编号：2024-069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处置公司部分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长方集团”）于2024年6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处置公司部分资产的议案》，为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高资产运营效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公司以公开招标方式处置部分陈旧闲置设备。此次公开招标处置的资产累计成交价格预计为938.38万元，公司12个月累计处置的同一类别且标的相关的资产成交价格预计将超过1,000万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次闲置资产处置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经公开招标，公司与拟交易对手方此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处置资产基本情况

（一）资产基本情况

本次处置的固定资产有焊线机、编带机、点粉机、分光机及固晶机等陈旧闲置机器设备共计344台，上述设备较为陈旧、生产效率低下或闲置不用。本次处置的资产原值共计5,982.51万元，已计提的折旧或减值准备共计5,682.16万元，账面净值共计300.35万元。

（二）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的资产持有主体为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公司，上述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亦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交易定价

本次交易通过公开招标方式进行，公司根据投标价格中最高者确定相关资产成交价格。公司预计此次资产处置总成交价格为 938.3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8.19%。

（四）交易对手方

本次交易通过公开招标方式进行，公司根据投标价格中最高者确定交易对手方，此次交易对手方以最终签署的协议为准。

三、最近十二个月累计处置资产情况

除上述资产处置外，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已处置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处置数量	账面价值（万元）			成交价格（万元）
		原值	已计提的折旧或准备	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640.37 m ²	2,091.89	489.35	1,602.54	1,609.00
机器设备	234	3,665.96	3,464.77	201.20	667.54
运输工具	31	128.83	101.91	26.91	14.77
电子设备及其他	102	56.27	53.78	2.49	4.79

上述近十二个月已处置资产不存在构成关联交易情形。

同时，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公司部分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名下的坪山工业园于产权交易所或其他资产转让平台公开挂牌转让。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名下坪山工业园仍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中，尚未成交。

四、此次处置资产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公司此次处置陈旧闲置设备将有利于盘活公司资产，提高资产运营效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本次处置资产所得款项将用于公司生产经营。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本次闲置资产处置预计对公司 2024 年度净利润影响约 530.07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 3.73%，具体影响须以最终成交金额及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

认后的结果为准。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拟交易对手方尚未签署设备买卖协议，相关交易能否最终成交及成交金额具有不确定性，此次交易最终成交金额及交易对手方须以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8日